



## 内蒙古自治区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指导

# 内蒙古自治区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各党小组 圆满召开党小组组织生活会

本报讯（记者 贺向军）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巩固拓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切实加强党员党性锻炼，增强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近期，内蒙古自治区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各党小组分别召开党小组组织生活会。

各党小组高度重视此次组织生活会，严格按照组织生活会要求，对照《中共内蒙古自治区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支部委员会 2025 年度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实施方案》内容，遵循时间节点，认真踏实做好会前各项准备工作。通过集中学习、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组织会前学习，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凝聚奋进共识。广泛开展谈心谈话，党员之间



坦诚交流思想、沟通意见建议。认真查摆在“五个带头”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情况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精心撰写个人对照检查材料，为会议高质量召开奠定了坚实的思想和工作基础。

会上，各党小组严格遵循组织生活会程序，氛围严肃认真、务实坦诚。党小组组长率先垂范，带头作个人对照检查，主动揭短亮丑，深刻剖析问题根源，明确整改方向。随后，其他党员同志逐一发言，深入检视自身存在的差距与短板。

在相互批评环节，党员同志们坚持实事求是、开诚布公，坚持“对事不对人、以理服人”原则，本着帮助同志、促进工作的初衷，既指出具体问题，又提出改进建议，不回避矛盾、不遮掩问题，真正实现“团结一

批评一团结”的目的。通过严肃认真的思想碰撞，中心党员进一步增进了理解、凝聚了共识、强化了责任担当，切实把组织生活会转化为锤炼党性、提升能力、推动工作的实际成效，转化为凝心聚力、攻坚克难、改进作风的强大动力。

党小组组织生活会的圆满召开，进一步筑牢了自治区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各党小组的战斗堡垒作用，激发了全体党员的干事创业热情。下一步，中心将持续巩固拓展组织生活会成果，以更坚定的信念、更务实的作风、更有力的举措，扎实推进自治区消费维权各项工作，为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促进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及“十大民生工程”顺利推进和按期圆满完成贡献消保力量。

### 消费警示

## 五部门联合提示：“全额退保”“征信洗白”全是假的

“全额退保”“债务清零”“债务优化”“债务协商”“债务置换”“征信洗白”……近期，社会上一些组织和个人违规制作、散布含有上述内容的不实短视频，甚至以直播形式传授“技巧”，诱导金融消费者、投资者委托其“代理维权”，从而收取高额咨询费、服务费。近日金融监管总局、中央网信办、公安部、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风险提示。5 部门指出，此类不法代理维权短视频、直播传播不实信息，扰乱金融市场秩序，侵害金融消费者、投资者合法权益，主要有 4 大特征。

谎称“监管部门出新政”。此类短视频、直播以监管部门强化监管、出台监管新规为名，以“全额退保”“债务回收清零”“债务置换”“免费代看征信”等为噱头，散布“退保新政”“债务回收试点政策”“全民清债清查五年规划”“洗白大额逾期”“证监会新政，X 月退费通道开通”等不实信息混淆视听。

谎称“金融机构有活动”。此类短视频、直播宣称金融机构开展“全额退保”“延期还款”“全民清债”等活动，号称“退保通道已打开”“欠银行的钱可先不还，各大行已开通延迟还款通道”，同时配以金融机构营业

场所场景、企业标识等以渲染真实性。

宣称“专业律师专业维权”。此类短视频、直播常冠以“专业法律咨询”“律师事务所”等名义，以普及法律知识为幌子，向金融消费者、投资者传递“保险业务员代签名即可获得全额退保”“信用卡协商分期有一个万能电话”“可以帮忙与银行协商减免债务”“征信申诉成功”“投顾退费，只需一招，乖乖全额退”等误导信息，以及“6 天时间拿回 5000 元机构退费，手把手指导退费全流程”等虚假案例，公开传授全额退保、反催收、征信逾期申诉维权技巧，伺机推介代理维权服务并收取高额费用。

其他煽动性话术。如宣称“股市下跌投顾骗钱”，此类短视频、直播通过“血本无归”“A 股股灾”等唱空股市的话术以及投资者亏损的案例进行诱导营销宣传，通过煽动性文案吸引投资者主动联系代理维权机构。

### 典型案例 4 人“代理退保”敲诈 最高获刑 11 年

2025 年 9 月 15 日，金融监管总局、公安部联合发布第一批金融领域“黑灰产”违法犯罪典型案例。其中，涉及林某某、马某某等 4 人以“代理退保”名义实施敲诈勒索案。

2020 年 12 月—2023 年 4 月期间，林某某、马某某等人为非法获利，以全额退保或高额退保为诱饵，发布违法广告，怂恿、诱导投保人委托其代理退保，杜撰、虚增、编造保险公司及业务人员存在违规行为的内容和证据，向监管部门邮寄信件、反复投诉。同时教唆投保人、离职保险业务员消极对抗后续调查、询问，导致保险公司及相关业务人员向投保人支付保险现金价值，并被胁迫额外给予保费总额 60%—100% 的高额补偿款，林某某、马某某从中抽成保费总额的 20%—30% 据为己有。

经查，被告人林某某、马某某在上述期间共为 115 名投保人恶意办理退保，造成保险公司经济损失 217.62 万元，从中非法获利 48.96 万元。2025 年 4 月，法院终审认定林某某、马某某等人的行为构成敲诈勒索罪。其中，林某某、马某某分别获刑 11 年、10 年，并处罚金。

### 落入“代理退保”陷阱 可能面临三大风险

经济受损。金融消费者、投资者如听信代理维权组织和个人的虚假宣传，不仅可能支付高额服务费，如欲中途退出，甚至可能因“违约”而陷入官司。

信息泄露。代理维权组织和个人伺机收集金融消费者、投资者手机卡、银行卡以及贷款、信用卡、保单、家庭住址、子女就读学校、身份信息等重要信息，此类信息一旦被非法买卖或利用，金融消费者、投资者或将面临电信网络诈骗、信用卡盗刷等风险。

涉嫌违法。代理维权组织和个人唆使金融消费者、投资者提供虚假材料、恶意逃废债务、发起不实投诉举报向金融机构施压等行为，情节严重的，可能涉嫌违法犯罪。

风险提示称，“全额退保”“贷款 / 信用卡不用还”“债务协商”“债务置换”“征信洗白”“投顾费用全退”等均属不实信息，勿听信谣言。

金融消费者、投资者应通过政策出台部门官方网站、金融机构全国统一客服热线等正规渠道获取信息。

如遇金融纠纷，可通过金融机构公布的官方渠道或向金融管理部门反映，也可通过专业调解组织进行调解，或依法通过诉讼、仲裁等方式解决。

若发现短视频、直播存在上述违法违规问题，可向网站平台或金融监管、网信、公安部门举报，相关单位将依法依规处理。

（据中国消费网）